证券代码:001322　证券简称:箭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4-045

#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24】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股票简称 | 箭牌家居 | 股票代码 | 001322 |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 不适用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杨伟华 | 肖艳丽 |
| 办公地址 |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创兴一路1号箭牌总部大厦 |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乐从镇创兴一路1号箭牌总部大厦 |
| 电话 | 0757-29964106 | 0757-29964106 |
| 电子信箱 | IR@arrowgroup.com.cn | IR@arrowgroup.com.cn |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3,087,920,811.39 | 3,433,745,940.59 | -10.0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37,998,473.31 | 171,291,877.24 | -77.8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3,437,368.33 | 149,578,905.29 | -91.02%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590,704,474.02 | 179,195,537.48 | -429.6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394 | 0.1774 | -77.79%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394 | 0.1774 | -77.79%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76% | 3.61% | -2.85%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总资产(元) | 9,658,054,459.68 | 10,639,546,031.02 | -9.2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4,902,531,073.22 | 5,001,783,422.44 | -1.98%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3,940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佛山市乐华恒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9.48% | 480,000,000 | 0 | 不适用 | 0 |
| 谢岳荣 | 境内自然人 | 21.44% | 208,000,000 | 0 | 冻结注1 | 45,870,039 |
| 佛山市雷陈贸易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8.25% | 80,000,000 | 0 | 不适用 | 0 |
| 霍少容 | 境内自然人 | 3.30% | 32,000,000 | 0 | 不适用 | 0 |
| 珠海合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50% | 24,245,846 | 0 | 不适用 | 0 |
| 共青城乐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34% | 12,976,610 | -535,600注2 | 不适用 | 0 |
| 北京欧然之家家居连锁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90% | 8,690,033 | 0 | 不适用 | 0 |
|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69% | 6,657,721 | 0 | 不适用 | 0 |
| 西藏红星喜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42% | 4,116,758 | 0 | 质押 | 4,116,758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国融泰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37% | 3,612,415 | 0 | 不适用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谢岳荣先生、霍杰洁女士为夫妻,谢岳荣女士、谢艳先生为谢岳荣先生、霍杰洁女士的子女,谢岳荣先生、霍杰洁女士、谢艳先生为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佛山市乐华恒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65%股权,佛山市雷陈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担任经理职务的公司,且持有佛山市乐华恒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35%股权的公司,霍少容女士、霍杰洁女士为兄弟姐妹关系。除上述情形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不适用 |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23,940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佛山市乐华恒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49.48% | 480,000,000 | 0 | 不适用 | 0 |
| 谢岳荣 | 境内自然人 | 21.44% | 208,000,000 | 0 | 冻结注1 | 45,870,039 |
| 佛山市雷陈贸易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8.25% | 80,000,000 | 0 | 不适用 | 0 |
| 霍少容 | 境内自然人 | 3.30% | 32,000,000 | 0 | 不适用 | 0 |
| 珠海合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50% | 24,245,846 | 0 | 不适用 | 0 |
| 共青城乐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1.34% | 12,976,610 | -535,600注2 | 不适用 | 0 |
| 北京欧然之家家居连锁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90% | 8,690,033 | 0 | 不适用 | 0 |
|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国有法人 | 0.69% | 6,657,721 | 0 | 不适用 | 0 |
| 西藏红星喜光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42% | 4,116,758 | 0 | 质押 | 4,116,758 |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国融泰三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37% | 3,612,415 | 0 | 不适用 | 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谢岳荣先生、霍杰洁女士为夫妻,谢岳荣女士、谢艳先生为谢岳荣先生、霍杰洁女士的子女,谢岳荣先生、霍杰洁女士、谢艳先生为一致行动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佛山市乐华恒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65%股权,佛山市雷陈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担任经理职务的公司,且持有佛山市乐华恒业实业投资有限公司35%股权的公司,21世纪11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谢岳荣先生、霍杰洁女士为兄弟姐妹关系。除上述情形外,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不适用 |

注1: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谢岳荣先生因股份被司法冻结系其为西安市乐华恒业涉河新城房地产开发项目合作框架协议项下的义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因相关合同发生纠纷,导致上述股份冻结。谢岳荣先生已督促协议各方积极交涉,争取早日解决诉争事宜,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24年4月2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股东股份冻结的公告》。

注2:共青城乐华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2024年上半年合计减持535,600股公司股份,减持的微细对象不涉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优先股股东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第六节“重要事项”,详细描述了报告期内发生的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001322　证券简称:箭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4-046

#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77号)核准,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箭牌家居”)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96,609,51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68元,募集资金合计1,225,008,675.56元。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承销及保荐协议》,公司应支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保荐费45,750,260.27元及对应增值税2,745,015.62元,公司募集资金扣除相关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后的余额1,176,513,399.67元,已于2022年10月20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另扣除律师费用、审计、验资及评估费用,用于本期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费用23,385,513.39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55,872,901.90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10月20日对以上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2SZA A5B0001《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726,838,333.08元,募集资金账户银行利息收入累计11,365,600.39元,银行手续费支出累计5,763.02元。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报告期末余额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371,466,861.35元。2024年上半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71,929,209.00元,募集资金账户银行利息收入3,151,244.10元,银行手续费支出2,053.52元。具体存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有关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 项目 | 金额(元) |
|---|---|
| 期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440,246,879.77 |
|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入) | 3,151,244.10 |
| 减:本年度手续费 | 2,053.52 |
| 减:本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 71,929,209.00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371,466,861.35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实施管理。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佛山市乐华恒业厨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业厨卫”)、全资子公司肇庆乐华恒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业五金”)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实行募集资金的专户管理。2022年10月31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恒业五金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李华支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恒业厨卫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从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和格式与深圳证券交易所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的履行不存在任何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 账户名称 | 开户银行名称 | 募集资金用途 |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 余额 |
|---|---|---|---|---|
| 佛山市乐华恒业厨卫有限公司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 智能家居产品产能技术改造项目 | 12510078801000002709 | 123,869,615.28 |
| |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从支行 | 智能家居研发检测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 801101001316469801 | 79,604,020.56 |
| |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从支行 | 数智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 801101001316469802 | 37,597,554.52 |
| 肇庆乐华恒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李华支行 | 年产1000万套水龙头、300万套花洒项目 | 44438501040022120 | 130,395,670.99 |
| 合计 | | | | 371,466,861.35 |

说明:1、上述募集资金总额包括账户产生的利息以及现金管理(协定存款)收入并扣减手续费。2、公司募投项目“智能家居产品产能技术改造项目”的募集资金存放于3个专户,其中专户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从支行(账号:801101001316459037)及专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营业部(账号:8110901012101491123)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分别于2023年8月、2024年3月办理了销户手续。公司、上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市乐华恒业厨卫有限公司、中信证券与上述开户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实际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9,876.75万元,其中本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192.92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化。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加快项目建设,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依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31,228.23万元,并以自筹资金支付相关发行费用6,870,057.81元。2022年11月1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31,915,24万元,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置换已于2022年11月完成,以自筹资金支付相关发行费用置换已于2023年3月完成。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70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恒业厨卫以闲置募集资金分别在百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存款期限从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现金支付进度而定,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4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协定存款等现金管理取益为3,151,244.1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委托方 | 签约银行 | 结算账号 | 存储募集资金金额 | 基本存款额度 | 产品名称 | 起始日期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是否转回 | 余额 | 报告期收益 |
|---|---|---|---|---|---|---|---|---|---|---|
| 恒业厨卫 |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从支行 | 801101001316459281 | 4,172.75 | 50.00 | 协定存款 | 2022年11月23日,2023年11月10日 | 超过基本存款额度部分的存款,按基准利率上浮20BP,按季结息 | 否 | 3,759.76 | 27.19 |
| | | 801101001316469801 | 8,307.36 | | | | | 否 | 7,960.4 | 56.15 |
| 恒业厨卫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 12510078801000002709 | 14,676.70 | 10.00 | 市场化报价活期存款/协定存款 | 2022年11月14日,2023年11月11日 | 个性化定价利率,按季结息 | 否 | 12,386.96 | 137.15 |
| 恒业五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李华支行 | 44438501040022120 | 16,867.03 | 50.00 | 协定存款 | 2022年11月18日,2023年11月13日 | 协定存款基准利率浮动20BP,按季结息 | 否 | 13,039.57 | 94.64 |
| 合计 | | | 44,023.84 | – | – | – | – | – | 37,146.69 | 315.12 |

说明:1、上述结算账户均为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以上协定存款等现金管理均为在募集资金专户内的操作。总数合计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存在尾数不符的,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各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包括利息收入并扣除各项手续费。

2、2024年3月末,恒业厨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署的市场化活期存款业务协议到期,根据市场情况,双方重新签订了存款协议,并将年利率调整为个性化定价利率。

3、“存储募集资金金额”是指期初各募集资金专户中的余额;“预计年化收益率”指最新协议中所约定的。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2024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70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此,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通过存款协议方式存放。

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以协定存款等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累计余额为人民币371,466,861.35元,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同意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等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实施进度,经综合考虑募投项目的投资计划及进度安排,以及为更好发挥募集资金投资效益,保障募集资金使用合理运用,更好的保护股东利益、实现股东回报,促进公司长远发展,将募投项目“数智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智能家居研发检测中心技术改造项目”的实施期限从2024年10月20日延长至2026年12月31日。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未发生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情况。

附录: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 募集资金总额 | 115,587.29 |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7,192.92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0.00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0.00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79,876.75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0.00%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承诺投资项目 | | | | | | | | | | |
| 1.智能家居产品产能技术改造项目 | 否 | 45,000.00 | 45,000.00 | 2,427.74 | 33,257.46 | 73.91% | 2027年10月20日 | -2,078.65 | 不适用 | 否 |
| 2.年产1000万套水龙头、300万套花洒项目 | 否 | 36,000.00 | 36,000.00 | 3,921.89 | 23,401.51 | 65.00% | 2026年10月20日 | -291.41 | 不适用 | 否 |
| 3.智能家居研发检测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 否 | 10,000.00 | 10,000.00 | 403.11 | 2,269.91 | 22.70% | 2026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4.数智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 否 | 5,000.00 | 5,000.00 | 440.18 | 1,360.58 | 27.21% | 2026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5.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19,587.29 | 19,587.29 | – | 19,587.29 | 100.00% | 不适用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115,587.29 | 115,587.29 | 7,192.92 | 79,876.75 | 69.11% | | -2,370.06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无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无 | | | | | | | | | |
| 合计 | | 115,587.29 | 115,587.29 | 7,192.92 | 79,876.75 | 69.11% | | -2,370.06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截至2024年6月30日,(1)“智能家居产品产能技术改造项目”、“年产1000万套水龙头、300万套花洒项目”,正按照进度建设中,暂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暂未达到预计效益。(2)“智能家居研发检测中心技术改造项目”、“数智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为非生产性项目,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主要用于提升公司研发能力、优化生产流程、降低能耗、提升产品质量、进一步增强公司的研发能力及科技成果转化的能力,以及提高公司整体信息化建设能力,从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为公司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3)“补充流动资金”为非生产性项目,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降低财务费用,缓解经营压力,改善公司资本结构,为公司业务持续、快速、健康发展提供保障;主要是通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的提升来体现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不适用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不适用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2022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以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人民币31,915.24万元(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31,228.23万元,已支付发行费用6,870,057.81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针对该事项于2022年11月9日出具了《前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XYZH/2022SZA A5B0003),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置换已于2022年11月完成,以自筹资金支付相关发行费用置换已于2023年3月完成。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不适用 |
|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 2022年11月11日,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70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此,公司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通过存款协议方式存放。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 不适用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的累计余额为人民币371,466,861.35元,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不适用 |

证券代码:001322　证券简称:箭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4-047

#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箭牌家居”或“公司”)已于2024年8月9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2024年8月22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在佛山市顺德区箭牌总部大厦23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霍志标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内容属实、完整,公司对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严格遵循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也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监事会关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1322　证券简称:箭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4-046

#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就募集资金2024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77号)核准,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箭牌家居”)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96,609,517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68元,募集资金合计1,225,008,675.56元。根据公司与主承销商、保荐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承销及保荐协议》,公司应支付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销保荐费45,750,260.27元及对应增值税2,745,015.62元,公司募集资金扣除相关承销费用、保荐费用后的余额1,176,513,399.67元,已于2022年10月20日存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另扣除律师费用、审计、验资及评估费用,用于本期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费用23,385,513.39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155,872,901.90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2年10月20日对以上募集资金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XYZH/2022SZA A5B0001《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726,838,333.08元,募集资金账户银行利息收入累计11,365,600.39元,银行手续费支出累计5,763.02元。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报告期末余额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公司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371,466,861.35元。2024年上半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募投项目71,929,209.00元,募集资金账户银行利息收入3,151,244.10元,银行手续费支出2,053.52元。具体存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有关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 项目 | 金额(元) |
|---|---|
| 期初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 440,246,879.77 |
|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含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收入) | 3,151,244.10 |
| 减:本年度手续费 | 2,053.52 |
| 减:本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 71,929,209.00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 | 371,466,861.35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证募集资金的安全,最大限度地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实施管理。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佛山市乐华恒业厨卫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业厨卫”)、全资子公司肇庆乐华恒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业五金”)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简称“专户”),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实行募集资金的专户管理。2022年10月31日,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恒业五金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李华支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恒业厨卫分别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从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其内容和格式与深圳证券交易所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协议的履行不存在任何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元

| 账户名称 | 开户银行名称 | 募集资金用途 | 募集资金专户账号 | 余额 |
|---|---|---|---|---|
| 佛山市乐华恒业厨卫有限公司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 | 智能家居产品产能技术改造项目 | 12510078801000002709 | 123,869,615.28 |
| |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从支行 | 智能家居研发检测中心技术改造项目 | 801101001316469801 | 79,604,020.56 |
| |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从支行 | 数智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 801101001316469802 | 37,597,554.52 |
| 肇庆乐华恒业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李华支行 | 年产1000万套水龙头、300万套花洒项目 | 44438501040022120 | 130,395,670.99 |
| 合计 | | | | 371,466,861.35 |

说明:1、上述募集资金总额包括账户产生的利息以及现金管理(协定存款)收入并扣减手续费。2、公司募投项目“智能家居产品产能技术改造项目”的募集资金存放于3个专户,其中专户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从支行(账号:801101001316459037)及专户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营业部(账号:8110901012101491123)的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分别于2023年8月、2024年3月办理了销户手续。公司、上述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公司全资子公司佛山市乐华恒业厨卫有限公司、中信证券与上述开户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也相应终止。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实际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9,876.75万元,其中本报告期内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7,192.92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未发生变化。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加快项目建设,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依据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和资金需求,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31,228.23万元,并以自筹资金支付相关发行费用6,870,057.81元。2022年11月11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共计人民币31,915,24万元,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上述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资金置换已于2022年11月完成,以自筹资金支付相关发行费用置换已于2023年3月完成。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023年10月27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70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前述现金管理额度由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监事会、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恒业厨卫以闲置募集资金分别在百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存款期限从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现金支付进度而定,期限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24年上半年,公司募集资金协定存款等现金管理取益为3,151,244.1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上述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委托方 | 签约银行 | 